



“狐狸精”奇传

刘汉勋 著

责任编辑：晓 悅

封面设计、插图：钟增亚

广州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中路209号)

湖南印刷二厂印刷

727×1092毫米 32开本 9.5印张 21万字

1988年1月第1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00 册

ISBN7-5431--0031-2/I·5

定价：2.30 元

8

内 容 提 要

这里叙述的是一个古老而又年轻的悲惨故事。

伤风败俗者，女的沉塘，男的阉割，这是祖宗立下的规矩。龙头山下那口深塘不知吞噬了几多良家妇女。七十年代后期，年轻漂亮的寡妇胡秀英和山乡请来协助开矿的技术员丁泉水又触犯了这一天条。他俩为振兴山乡经济呕心沥血，却被称为一对狗男女、狐狸精。愚昧、落后、狭隘的山民只看到他俩偷情，却不顾丁泉水妻子病入膏肓无法履行本人责任的事实，顽固维护封建道统观；只看到赤身裸体的他俩双双昏倒在幽深的矿洞里，却不知他们为查清地下水来源，夤夜下并不幸被塌方埋住，为争取生还所付出的巨大牺牲；只看到那口山塘是传统的界碑，却不知矿山面临的凶兆。最后，胡秀英被沉塘，丁泉水被抓。龙王爷一怒之下淹没了矿山，这才是历史的真正惩罚。

作品生动形象地展示了龙头山下这场科学和愚昧、人性和兽性的激烈争斗，真率自然地描绘了青年男女健康细腻的情感交流，而对张木三、王跛子、艾桂花等阴暗扭曲性心理的剖析也可谓淋漓尽致，入木三分。

目 录

第一回	龙头寨里奇风怪俗 包脚布上胡婚乱配	(1)
第二回	王跛子落水 狗牯子遭殃	(8)
第三回	阴森森无底深塘沉烈女 凄惨惨野蛮伦理葬冤魂	(18)
第四回	张木三堂屋里讲鬼话 胡秀英龙头寨投亲人	(27)
第五回	奇丑女人不让铺 漂亮堂客难借宿	(36)
第六回	胡大姐石拱桥上遇幽灵 雷公林龙头寨里昧良心	(43)
第七回	旧屋子住进新主人 骚狐狸戏弄俏秀英	(50)
第八回	城里人愿为乡下客 乡下女思嫁城里人	(56)
第九回	设机关巧捉狐狸精 放流言中伤好心人	(65)

第十回	张木三无心忆往昔	(74)
	胡秀英有意插柳枝	
第十一回	要致富开矿找门路	(83)
	拐妇女发财丧天良	
第十二回	开新矿急需技术	(93)
	为山寨外出聘贤	
第十三回	胡大姐诚心相请	(97)
	丁泉水婉言拒约	
第十四回	遭天灾丁泉水毁家	(105)
	遇奇人王凤仙得救	
第十五回	苍天本无绝人意	(110)
	人间自有温柔乡	
第十六回	艾桂花暗设相思套	(117)
	丁泉水谨防钓鱼钩	
第十七回	饱暖思淫欲	(125)
	妒嫉起祸端	
第十八回	胖大嫂笑谈老故事	(132)
	张木三萌生邪恶心	
第十九回	李瞎子施毒计机关算尽	(141)
	丁矿长险遭害大义凛然	
第二十回	艾桂花澡堂弄鬼	(147)
	丁泉水山寨示威	
第二十一回	王跛子端出假茅台	(156)
	李瞎子捉弄三老倌	
第二十二回	你有情柔情似水切不断	(166)
	我有意春意如丝理不清	

第二十三回	丁泉水板栗树下寻欢 (177)
第二十四回	张木三茅草丛中扒灰 (178)
第二十五回	受侮辱恨人不顾己 (189)
	揭谜底舍己为他人
	艾桂花有心拨是非 (198)
第二十六回	王凤仙无意起疑忌
	不合理不合法却合实际 (205)
第二十七回	你也好她也好大家都好
	电视机旁喜笑颜开 (218)
第二十八回	龙头寨里前程似锦
	见水情三驼子丢魂 (223)
	破迷信丁泉水擒龙
第二十九回	胡秀英当晚遭暗算 (231)
	金玉梅连夜报凶信
第三十回	黑幽幽矿井探水源 (241)
	阴惨惨巷道爆险情
第三十一回	血淋淋上下喊不应 (249)
	赤条条来去无牵挂
第三十二回	丁泉水决定炸平龙头山 (258)
	李瞎子出谋划策造福人
第三十三回	迎新年龙头山寨欢语响 (267)
	降祸殃四合院里悲声鸣
第三十四回	胡秀英含辱自尽 (274)
	金玉梅救人献身
第三十五回	失亲人王凤仙一命归天 (285)
	暗指挥艾桂花魂游地府

第三十六回	技术员忿忿离山去 人贩子悠悠进寨来	(292)
后记	(297)

第一回 龙头寨里奇风怪俗 包脚布上胡婚乱配

中国有一句老话，叫做：“六十年花甲轮回转。”

什么意思？据老辈人解释，就是六十年前发生过的事情，六十年后又要重演一次。虽然不一定恰好是六十年，事情也不一定完全相同，但总有一点儿类似，总有一些引起人们回思与联想的东西出现。如此曲曲折折，往复循环，进进退退，退退进进。

历史真是这样地发展的么？

似乎没有哪位史学家或哲学家认真地考究过。只怕是迷信？只怕是无稽之谈？只怕是道学家们的胡说八道？只怕是……只怕是天体日月轮回转动的某种客观规律？

如今是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期，从这往前数六十年，便是这个世纪的第二个十年。在那个年代里，发生过什么大事件？

头一件就是辛亥革命。孙中山率领中国的老百姓，把最后一个封建王朝掀翻了。

一切似乎都翻了一个边。

男人不再留长辫子，女人不再包小脚。

但这是城里人的事。那些偏远而闭塞的山里人却好久还

不晓得。他们没有电话打，没有广播听，只晓得日头照样从东边山上出来，往西边山后落去。龙头山寨子里的男人便依然拖着一根长辫子，女人的一双脚依然被两根猪肠子般的白带子捆得死死的。

龙头山的风光美得醉人，巧得迷人。据老辈人传说。许多少年以前，有一捕鱼捉蟹的妇人走到一个处所，发现一条清清小溪，水深及腰，亮可见底，鱼虾蟹蟹，满溪畅游，随手可及。她逆水而上，一路捉，一路看。溪畔芳草鲜美，落英缤纷，香馨扑鼻，心旷神怡。走到一个山口旁，溪水断了，从一高高石崖上倾泻下来，形成一道瀑布。雪白的水花似碎银从天上撒将下来。水雾升腾，寒气袭人。一道彩虹，飞架两山之间。左右两山聚然合拢，奇形怪石，似两只龙爪，令人毛骨悚然。她暗暗吃惊，欲回又不忍。便沿瀑布左侧一条曲曲小道，攀竹沿藤而上。过得山口，豁然开朗。莽莽青山环抱一宽阔平地。那小溪依然曲折向前，两岸有翠竹、茅舍、沃土、良田。猪羊满山乱跑，鸡犬之声相闻。村人荷锄背枪，猪牛怡然自乐。她沿溪取道向前，来到一高山下面，遇见一口深不见底的山塘。塘背后耸立一道高高悬崖，形似龙头，张着血盆大口，似欲吃人。正凝视间，山塘里哗啦一阵水响，低头看时，只见阴森森水底冒出一只脚盆大的鳌来，正摇头晃脑向她靠近。她从未见过如此大鳌，知道来的是个精怪，吓得魂不附体，转身疾逃。回到家里她告诉丈夫。丈夫不信，要她带领再去看，却怎么也找不到进去的路了。

这个传说，有些象陶渊明的《桃花源记》，但比桃花源要阴森和恐怖一些。龙头山人自古纯朴，却又愚昧。他们连

本寨子属哪省哪县大都搞不清。不过不知道也不要紧，几千年来照样地吃饭、睡觉，照样地打猎、种地，照样地讨堂客、养崽……

养崽主要靠女人。

女人在寨子里最背时。

头一件背时路子就是稀里糊涂嫁男人。

人类的婚姻，据说最先是这一群女人作那一群男人共同的堂客，那一群男人自然也就是这一群女人共同的老公，这叫群婚制。后来逐步发展为对偶婚制、一夫一妻制。一个男人在前面挖地，一个女人跟在他后面播种，跟来跟去，便成了一对夫妻。这是男女结合的一种最原始最古朴的形式。以后便花样百出了。

第一种花样，叫指腹为婚。你怀了毛毛，我也怀了毛毛。两个大肚子，还有两个大肚子的老公，碰到一块，一面喝着芝麻豆子茶，一面伸出手，指着对方的肚子说：“你生的若是女，我生的若是崽，我们便成为亲家。”对方笑嘻嘻地伸出手，把这话重复一遍。几个月后，婴儿出生了，一男一女，十几年后，长大成人了，便是一对夫妻。天经地义，合理合法。

第二种花样，叫抛绣球为婚。女子长到婚嫁年龄，独自躲在闺房里，一针一线地绣呀绣，绣一个红红绿绿的布砣砣。与此同时，她的父母和亲戚向远近百十里外人家放出风声，说某某小姐某月某日抛绣球招亲。到了那一天，那些想讨这位小姐做堂客的男人，挤挤攘攘聚集到她家的晒楼下，翘首等着绣球和拿绣球的人出来。女子出来了，手里握着绣球，偷眼朝下一瞅，黑压压一片脑袋，白花花一堆脸蛋，把她吓懵了。她闭上眼，把绣球胡乱往下一丢。下面便象开了锅

的水，喊呀，叫呀，跳呀，挤呀，抢呀，有人倒下了，有人跌伤了，有人踩死了……有人抢到绣球了。抢到了就去做她的男人。天经地义。合理合法。

第三种花样，叫抢亲成婚。某某村里的男人看中了某某村里一位女子。不管女子愿不愿意，只要男方能抢得到手，就是堂客。那男的暗暗地作准备。喂一条肥猪，选一个抢亲的日子。晚上，他邀几个同伴帮忙，把猪捆起来，装进一个大麻袋里，用竹杠子抬着，悄声悄气地朝女方家里走去。说是悄声悄气，指的仅仅是人，猪却不顾这些。它被锁在麻袋里，怪不舒服的，大声地嚎叫。嚎叫也不要紧。到得女家门口，女方的父母明明听见了猪叫，却装聋作哑不起来。男方的人翻墙扒开她家的门，兵分两路，一路去女子房里捉人，一路把猪送到女家的猪栏里。女子被捉来后，哭哭啼啼的，喊爹喊娘喊兄弟，爹娘兄弟都睡得比猪还死（其实心里在笑）。送猪的那一路人回来了，麻袋空了。于是，把女子塞进去，只是不捆手脚，然后扎紧麻袋口子，抬到竹杠子上。这时便开始笑闹，唱歌，吆喝喧天，一路山歌抬了回去。一到家便拜堂，拜过堂便进洞房，把她和男人反锁到里面。瞓一夜，第二天便是夫妻。天经地义，合理合法。

第四种，第五种……凡此种种。

龙头山的婚嫁形式又是一种。这里实行的是偷包脚布成婚。寨子边，那条曲曲的小溪，从陡峭的龙头山脚下流出来，流到一道崖墈下绕一个弯，漾出一潭清清的水，照得见人影子。每年的七月七日，村里那些没有男人的女人便到潭里来洗澡，那些没有女人的男人便躲到树林子里，等着机会去偷包脚布。偷着了谁的，谁就是他的堂客，不论年龄，

不论长相，不论贫富，纵然是跛脚、瞎眼、老太婆，也要领回去拜堂成婚，不准反悔，不准抛弃，不准离异，更不准再到外边去啄野食。这地方讲的啄野食就是婚外的不正当男女关系，一旦被捉住，女的要沉塘，男的要阉掉。

有一年，寨子里一位叫王老二的年轻汉子，看中了一位漂亮的年轻妹子。他常常邀她一块上山砍柴，下河捉鱼。妹子见他勤劳、朴实，也就喜欢上他了。两个人商量着要成婚，可怎么把包脚布偷到手呢？女的悄悄告诉他，到七月七日她下潭洗澡时，故意把包脚布挂到最显眼的柳树枝丫上，绕一个蝴蝶结，要他看准后，偷了就走。王老二觉得这主意不错，满心欢喜。

七月七日那天，王老二大早就去了，躲到溪边的灌木林子里。尽管有刺扎人，有蚊虫叮咬脖子，他一动不动地忍着，两只眼睛睁得溜圆，死死盯住一个个前来洗澡的女人。来啦，她来啦，她在回头张望哩！

他伏下身，屏住气息。不能被她们发现。一旦发现，她们就不会脱衣服下水洗澡，还会一齐从地上捡石头扔过来，把你砸个半死。聪明的男子汉，若想讨个年轻漂亮的堂客，就看如今的本事了。本事之一是会隐蔽自己；之二是能看准哪两根包脚布是哪个女子的；之三是行动敏捷，能准确及时地把看准的包脚布偷到手里。

这时候，一位五十多岁年纪的寡妇走到溪畔高坡上，双手作棚，遮住斜射的太阳光，四边了望了一遍，没发现什么不守规矩的男人。她转过身，对坐在水边的女子们大叫一声：

“阿喂——”

女子们跑到河岸后，一齐动手，把脚上的包脚布解下来。王老二站在柳树上，不紧不慢地说：“瞧他那傻样！连包脚布都拆了，你带什么来呢？”柳树上，还免不了有几只蝴蝶飞舞。女子们笑着，高声地叫喊着，高声地互相嬉笑着，上了岸。

包脚布拆好后，其中一位娇嫩的女子朝高坡上问：

“老汉，你来，那是什么？”

“等等，你瞧大。”那站在高坡上的青年又向面望了一眼，发现前面的草丛里有声响。但没有人脑袋露出来。她暗自一笑，说：

“好啦，脱吧！”

女人们嘻笑着，一个个脱得赤条条的，往水里扑去。潭水并不很深。水底坎坷不平。一双双拆了包脚布的小脚踩到光溜溜的鹅卵石上，站立不稳，身子晃呀晃的，一个个哗啦啦倒进水里。嘻嘻哈哈的笑声中夹些哎哟声和咒骂声。整个身子虽然泡在水里，但水太清，遮不住羞。那些不该露出的地方还是看得见。王老二躲在灌木丛里，睁圆两只眼睛，贪婪地盯住那些白白的肌肉丰满的身子，心里痒痒的，酸酸的，仿佛吻着了那红红的嘴唇，闻着了那嫩嫩的肉香，舌子上有些甜腻腻的味道。他看得入了迷，差点儿忘了偷包脚布的大事。看见两个男人从茅草丛里跑出来，向挂包脚布的地方猛跑。他这才恍然大悟，连忙从灌木丛里蹿出来，朝那柳树下跑去。到得那里，他一把将两根绕着蝴蝶结的白带扯了下来，把自己的腰带挂了上去。他回到家里，喜饱了，等着那位心爱的漂亮妹子前来成婚。等呀等，可等来的却是那位立在高坡上打吆喝的老寡妇。原来，这寡妇早就发现他躲在灌

木丛里，也早就看出了那漂亮妹子挂蝴蝶结的用意。他想打这年轻汉子的主意，趁他一心一意看女人洗澡时，偷偷把自己的包脚布打成同样的蝴蝶结，换挂到那柳树上。王老二当时没发现，如今晓得搞错了，也没法子纠正了。他死也不愿跟这又老又丑的寡妇成婚。但根据祖传的规矩，偷了谁的包脚布就一辈子只能讨谁做堂客。没法子，他只好逃走。一天晚上，他背个包袱，踏着月光，悄悄离开了龙头山。寡妇知道后，哭喊着四处寻找，寻了几年，杳无音讯。又过了几年，寡妇死了，他还是杳无音讯。人们便以为他死了。

第二回 王跛子落水 狗牯子遭殃

其实，王老二并没有死。他跑出去后，投到政府的军队里当了个伙头军。住在城市里，吃的白米鱼肉，日子过得比山里好多了。只是在一次打仗时，伤了一条腿，变成残废，走起路来一拐一拐的，成了个跛子。

王跛子不能再留在军队上当伙夫了。他把积蓄的钱打进包袱里，准备回老家过日子去。走到半路上，碰到两个逃难的女人。一个五十多岁，是娘；一个二十来岁，是女儿。那做娘的已病得只剩一口气了。见了他，便要把女儿托付他，要他带去做堂客。他打量一眼那女子，一脑壳鸡毛似的头发，一张圆圆的苹果脸，倒还有些姿色。只是身子和手板太粗大，叫人看了不秀气。更难看的还是那双脚，从来就没包过，比男人的小不了多少，又没穿鞋子，光着五个趾头，踩在地上，象把破蒲扇。

“大脚女人？”他心中迟疑了一下，忽又想，“大脚女人虽然难看，但总比自己跛着一条腿要强些。如今皇帝倒台了，大总统孙中山提倡放脚，今后大脚女人比小脚女人只怕还会吃香些。”

那老妇人见他盯着女儿的脚出神，便又劝他道：

“你别嫌她脚板象蒲扇，做起工夫来却顶用呢！田里，土里……赛过一条牛！”

王老二想：“我成了跛子，正要人做事。带些谷种回去，把家乡的旱土改成水田，正用得着这样一条母牛啦！不花一文钱，白捡个堂客，虽然脚大难看一点，但那脸模子和两只画眉眼却也妖艳迷人，比起那年在山溪边偷包脚布摸来的老寡妇确是强多了。”

他点了点头，对老妇人说了一通让她放心的话。老妇人就双眼一闭断气了。

王跛子是个有良心的人。他拿出当兵时积蓄的钱，替老妇人买了棺材。将她安葬后，又替大脚堂客买了一套新衣服，打扮得象个新娘子，两个人还商量着买了一袋稻谷种子，八十多斤，由大脚女人背着带回老家去。大脚女人有的是力气。她背着谷种走得飞快。王跛子一拐一拐走在后面，尤其是走上坡山路时，他气喘吁吁跟不上，拉后一大截。大脚女人先把装谷种的麻袋背到山梁上放下来，返身迈开腿，走到男人面前，将王跛子背到背上，双手反过去，抓住他的屁股，不让他滑下去，大步朝山坡上走。王跛子伏在她那软软的背上，感到很舒服。只是屁股丫丫里被她抓得痒痒的，忍不住地嘻嘻笑。山坡上的看牛伢子见了这情景，也就指手划脚地跟着笑，一面笑，还一面唱：

“母鸡背公鸡，公鸡笑嘻嘻……”

王跛子回过头去，跟看牛伢子对骂：

“你奶奶是母鸡，你爷爷是公鸡！”

大脚女人回头瞪他一眼，用那有力的五指在他屁股上狠劲揪一把。他就闭住嘴，不作声了。

两个人回到龙头山寨子里后，人们一下议论开了。都说，王老二成了跛子，跛子又走桃花运，讨了个年轻的堂客。堂客一双大脚板，一对梭来梭去的狐狸眼睛，象妖怪一样勾引人。这尤物只怕不是个温顺贤良女人。人们极其看不顺眼的是她不包小脚，还有王跛子不留长发。几乎没有哪个愿意同他两公婆打交道。

人们看不起不要紧，不打交道也不要紧，反正他们俩得靠自己过日子。

这山寨里的日子也真难过。

山里的风光美得不得了，人们的生活苦得不得了。几千年来，寨子里的人祖祖辈辈为衣食住行而苦争苦斗，大多数人从没认真地吃过一餐象样的饭菜。住的房子倒还可以遮风挡雨。傍山边坡下，一色的尖顶木屋，都用山中出产的杉木制成。木屋分两层，上层住人，下层关猪、鸡、鸭、狗和兔子。没有哪家养牛。这山寨里种地不必用牛。每年春天，将地里的野草放一把火，用锄头挖些坑坑，撒上玉米种子，插上红薯藤梗子，便让其自然生长。玉米常常长得比野草高，野草常常长得比红薯藤高。收获时，人背着背篮，钻进杂草丛里去寻玉米棒棒和挖红薯圪圪。吃的也就是玉米和红薯，还有从山上挖回来的蕨根和土茯苓，有时也吃观音土，就是白胶泥。这东西吃多了拉不出来，要用竹签子到屁眼里去抠，抠不出来的就活活胀死了。

王跛子和大脚女人决心要比寨里其他人过得好一些。两人合计着，准备把小溪南岸自家那一片旱地改成水田，种上水稻。地是平整肥沃的，只要筑起田塍就行了。水就在溪里哗啦地流淌，从河堤挖一个口子引进来就成了。谷种也带回